**110年度「陳伯伯的童年記趣和命運運命」兩本書閱讀心得徵文比賽辦法**

1. 活動主旨：倡導閱讀，鼓勵創作，弘揚陳爺爺無私奉獻的精神，傳承愛與感恩。
2. 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
贊助單位：路特實業有限公司陳明道董事長

1. 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受贈國中小學學生
2. 寫作主題：「陳伯伯的童年記趣」或「命運運命」閱讀心得寫作，題目自訂
3. 比賽組別：每人限投一篇

(一)國小低年級組(陳伯伯的童年記趣)

(二)國小中年級組(陳伯伯的童年記趣或命運運命)

(三)國小高年級組(陳伯伯的童年記趣或命運運命)

(四)國中組(陳伯伯的童年記趣或命運運命)

1. 徵文日期：即日起，至民國110年4月30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2. 收件地址：嘉義縣立義竹國中（624嘉義縣義竹鄉岸腳村59-2號）翁桂櫻老師收
3. 送件表︰24班以下，得送3件；25班以上，得送5件。若有學校不送件，則多出的名額給予其他學校。
4. 作品標籤(如附件一)︰粘貼於每件作品(最後一張)背面之左下角。
5. 作品清冊(如附件二)︰請各校將送件作品清冊建成word檔，e至電子信箱a0972018848@gmail.com 以利彙整
6. 參賽者：須交付原始作品word檔，請將紙本與電子檔一併寄出。[電子檔請寄至a0972018848@gmail.com](mailto:電子檔請寄至a0972018848@gmail.com)，主旨敘明「**「陳伯伯的童年記趣和命運運命」兩本書閱讀心得徵文比賽**」，紙本請寄至義竹國中。未寄出電子檔者，不符合參賽資格。
7. 作品規格：
8. 國小低年級組以8開圖畫紙作畫，並加上100字內心得（格式不拘，圖文請於同一面呈現）
9. 國小中年級組800字以內
10. 國小高年級組1200字以內
11. 國中組2000字以內

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，請用400字稿紙手寫；國中組請用600字稿紙手寫。

1. 評審作業：聘請專家學者、作家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評審，兩本書分開評審並各自作獎勵。若評審委員認為作品未達錄取標準，得決議獎項從缺或調整錄取名額
2. 獎勵：各組評選特優、優選、佳作獎項，以資鼓勵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獎項 | 獎勵 |
| 特優3件 | 頒發禮券500元、晶鑽筆乙支 |
| 優選5件 | 頒發禮券300元、晶鑽筆乙支 |
| 佳作15件 | 頒發金鑽筆晶支 |

1. 得獎名單揭曉及獎勵：於本校網站上公布得獎名單；獎勵品寄發至學校，由學校代為頒發
2. 作品處理：

（一）參賽者請自留底稿，參加之作品一律不退件

（二）得獎作品著作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得獎作品授權主辦單位公益使用，主辦單位有網路公告作品、宣傳發表、製作廣告、媒體刊登、雜誌報導等權利，不另計酬

（三）若有第三人對圖片中的人、建築或其他事物提出權利聲明或不滿，參賽者應對圖片所引發的法律責任負完全責任。其涉及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關

（四）參賽作品應符合主題，以未曾公開發表為限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

（五）參賽作品嚴禁盜用他人作品，違者經查證屬實取消參賽資格，得獎者追回已獲獎勵品

1. 附則：後續辦理之成果專輯、與作家有約活動等活動，再另行通知。

附件一

**110年度「陳伯伯的童年記趣和命運運命兩本書閱讀心得徵文比賽」閱讀心得徵文比賽送件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編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** | | | | | |
| 參加組別 | 參加組別 | 校名 | 班級 | 姓名 | 指導老師 |
| □陳伯伯的童年記趣  □低年級組  □中年級組  □高年級組  □國中組 | □命運運命  □中年級組  □高年級組  □國中組 |  | 年 班 |  |  |

學校業務承辦人︰ 連絡電話︰

【粘貼於每件作品(最後一張)背面之左下角，每件作品請裝訂妥當】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附件二

**110年度「陳伯伯的童年記趣和命運運命兩本書閱讀心得徵文比賽」閱讀心得徵文比賽送件作品清冊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號 | 參加組別 | 校名 | 題目 | 班級 | 姓名 | 指導老師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 |  |  |

承辦人︰ 教務(導)主任︰ 學校電話︰